

证券代码：002051 证券简称：中工国际 公告编号：2021—040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对《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进行修改。上述事项尚需提交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一、对《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体系，根据《国有企业公司章程制定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对《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修改内容详见表格中的粗体字部分。

条目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十二条	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资本运营总监。	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副总经理、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
第一百一十一条增加一款作为第三款，同时修改本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三）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十）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	董事会负责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行使下列职权： （三）制订公司战略和发展规划； （四）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第十款、第十五款	<p>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资本运营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p> <p>.....</p> <p>(十五)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工作；</p> <p>.....</p>	<p>.....</p> <p>(十一)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p> <p>.....</p> <p>(十六)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对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p> <p>.....</p>
第一百二十八条	<p>公司设总经理1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p> <p>公司设副总经理若干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p> <p>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资本运营总监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p>	<p>公司设总经理1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p> <p>公司设副总经理若干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p> <p>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p>
第一百三十二条	<p>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p> <p>.....</p> <p>(六)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资本运营总监；</p> <p>.....</p>	<p>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带领经理层谋经营、抓落实、强管理，行使下列职权：</p> <p>.....</p> <p>(六)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p> <p>.....</p>
新增加一章作为第九章，原章节条款顺延	<p>第九章 职工民主管理与劳动人事制度</p> <p>第一百五十三条 公司依照法律规定，健全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形式的民主管理制度，推进厂务公开、业务公开，落实职工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重大决策要听取职工意见，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重大问题必须经过职工代表大会或者职工大会审议。坚持和完善职工董事制度，维护职工代表有序参与公司治理的权益。</p> <p>第一百五十四条 公司职工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组织工会，开展工会活动，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公司应当为工会提供必要的活动条件。</p> <p>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应当遵守国家有关劳动保护和安全生产的法律、行政法规，执行国家有关政策，保障劳动者的合法权益。依照国家有关劳动人事的法律、行政法规和政策，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制定劳动、人事和工资制度。</p>	
第十章	财务会计制度、利润分配和审计	财务、会计、利润分配、审计与法律顧問制度
第一百五十三条	公司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部门的规定，制定公司的财务会计制	公司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部门的规定，制定公司的财务、会计、审

	度。	计与法律顾问制度。
第一百六十九条后增加一条	新增一条	公司实行总法律顾问制度，设总法律顾问1名，发挥总法律顾问在经营管理中的法律审核把关作用，推进公司依法经营、合规管理。
注：因条款删除、增加，原章节条款序号进行相应变动；章程中所引用自身条款名称均按新条款名称相应变更。		

二、备查文件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日